

证券代码：871008

证券简称：恒源洁具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浙江恒源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9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林玲琳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结合公司运营实际，公司编制了《浙江恒源洁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根据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2025年度监事会严格依法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规范公司运行，特对2025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汇报，并编制了《浙江恒源洁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为基础，公司编制了《浙江恒源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为基础，结合 2026 年公司经营计划，公司编制了《浙江恒源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5,067,270.79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0,898,284.40 元，202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股本 29,681,820 股为基数，以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分配 2.695253 元（含税）人民币，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8,000,001.44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

不送红股，不涉及股本变更。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恒源洁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恒源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